

葵青區議會節日工作小組
第二次會議（二零一七）
會議記錄

日期：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八日（星期一）

時間：上午十時三十分至十一時十分

地點：新界葵涌興芳路 166-174 號葵興政府合署十樓
葵青民政事務處會議室

出席者

譚惠珍議員, MH（主席）

羅競成議員, BBS, MH

朱麗玲議員

李志強議員, MH

盧婉婷議員

鮑銘康議員

潘志成議員, MH

黃耀聰議員, MH

林建德先生

劉興華先生, MH, JP

鄧光榮先生

列席者

張詠絲女士

葵青民政事務處高級聯絡主任（二）

蘇麗儀女士

葵青民政事務處聯絡主任主管（常務五）

梁少婷女士

葵青民政事務處聯絡主任主管（常務四）(署任)

黃任培先生（秘書）

葵青民政事務處聯絡主任（常務五）

缺席者

陳笑文議員

（因事請假）

郭芙蓉議員

（因事請假）

林翠玲議員, MH

（未有請假）

林紹輝議員

（因事請假）

劉美璐議員

（未有請假）

梁志成議員

（因事請假）

梁子穎議員

（因事請假）

梁偉文議員, MH

（未有請假）

李世隆議員

（因事請假）

吳家超議員

（因事請假）

吳劍昇議員

（未有請假）

鄧瑞華議員, MH

（因事請假）

徐曉杰議員

（因事請假）

林慧貞女士	(因事請假)
李玉娟女士	(因事請假)
陳碧文先生	(未有請假)

會議內容

負責人

開會辭

1. 主席歡迎工作小組成員出席本年「葵青區議會節日工作小組」第二次會議。
2. 主席表示，第一次會議記錄已於本年 3 月 29 日透過電郵或郵寄方式提交給各委員審閱，工作小組秘書處在截止日期屆滿時並無收到任何修訂建議，因此該會議記錄已獲通過。
3. 秘書處黃任培先生報告，會前收到陳笑文議員、郭芙蓉議員、林紹輝議員、梁志成議員、梁子穎議員、李世隆議員、吳家超議員、鄧瑞華議員, MH、徐曉杰議員、林慧貞女士及李玉娟女士的請假通知。工作小組一致通過上述成員的請假申請。
4. 小組成員一致同意，是次會議將按照常規 L 部的相關條文來處理小組成員披露申報利益的事宜。
5. 主席提醒各位成員，如在會議進行期間，認為或察覺到其與會議所考慮的任何事項有直接個人利益衝突時，須向工作小組予以披露；並詢問各成員對即將進行的討論事項有否需要作出申報。
6. 主席申報，其為「迎 2018 年倒數在葵青・萬人勁歌熱舞晚會」及「戊戌年葵青新春聯歡茶敘」兩項活動的主委，同時也是除夕倒數活動合辦機構長安婦女會的主席。工作小組一致同意主席毋須就此兩項活動的討論或表決避席，並可繼續主持會議。

議程事項

(一) 報告「萬眾同心千歲宴」的活動進展

7. 主席請活動主委朱麗玲議員報告「萬眾同心千歲宴」的活動進展。

8. 朱麗玲議員報告，「萬眾同心千歲宴」工作會議已於本年 6 月 19 日召開，會議通過本年度「萬眾同心千歲宴」將於 2017 年 12 月 2 日(星期六)，下午 4 時 30 分至 7 時 30 分在葵涌運動場(硬地足球場)舉行；而典禮暫定於下午 5 時 30 分舉行。
9. 朱議員續報告，工作小組將與葵青發展義工團合辦此項活動，並已獲葵青區議會撥款 630,000 元。活動將以「盤菜宴」形式招待區內 65 歲或以上長者，期間會有歌唱表演節目。合辦團體暫時收到共 8 位地區人士的贊助，包括共 15 萬元現金款項及 4,600 份福袋，此外，合辦單位、製作公司和康樂及文化事務署亦已於本年 6 月進行了實地視察，並已就各項採購項目進行報價。活動將會邀請全體葵青區議員協助代售席券，預計每位區議員負責 13 圍。抽籤程序預計在 11 月份內進行。
10. 各委員知悉上述報告。

(二) 商討及議決「迎 2018 年倒數在葵青・萬人勁歌熱舞晚會」邀請贊助事宜及活動安排

11. 主席報告，本年度的「迎 2018 年倒數在葵青・萬人勁歌熱舞晚會」定於 2017 年 12 月 31 日晚舉行，並已獲葵青區議會撥款 630,000 元。
12. 主席報告本年度擬邀請的贊助機構/人士包括：意得集團有限公司(董事長-高佩璇博士,BBS)、電訊數碼控股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張敬川先生)、青衣商會(學校)有限公司(主席-陳燦明先生)、科泰環球有限公司(行政總裁-劉興華先生,MH,JP)、中怡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主席-周厚立先生,MH)、中華電力有限公司、香港中華煤氣有限公司、香港賽馬會、香港鐵路有限公司、高德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長-林楚昭先生,MH)、中歐(遠東)集團(主席-李柏成博士)、潘氏(美國)藥業有限公司(集團主席-潘啟明先生)、敏捷(香港)有限公司(林漢文先生)、葵青工商業聯會(主席-陳藹怡女士)、建華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凌偉漢先生)、新世界發展有限公司、華利貿易水產有限公司(黎振東先生)。她並建議工作小組授權她本人因應所得贊助金額及活動所需，決定是否需要再邀請更多機構/人士贊助本活動。
13. 各成員一致通過上述建議及安排。
14. 主席表示，倒數活動將依照以往模式籌辦，活動將繼續在葵涌

興寧路及青衣海濱公園舉行，而工作小組在活動前會去信知會附近屋苑的業主立案法團及大廈管理組織，向他們提供活動當日的資訊及熱線電話。

15. 主席表示，合辦團體須留意遵照環境保護署發出「音樂、曲藝或歌唱表演活動的噪音管制指引」採取減輕噪音措施，邀請活動承辦商報價時，建議使用一組小功率揚聲器代替數個大功率揚聲器及避免將揚聲器面向民居，並須以符合環境保護署要求的聲級計於指定位置，包括青衣城平台近盈翠半島 1 座及青衣城行人天橋近青荃橋附近；以及新葵芳花園平台及葵涌廣場門口，監測噪音情況。於活動舉行期間須有人接聽熱線電話，因應附近居民的投訴或其他方面轉介的投訴，立即採取行動，整項活動必須於當日凌晨零時 15 分前完成。另外，活動當日亦會避免射燈向上照射，影響鄰近住宅。
16. 各成員知悉並一致通過有關活動安排。

(三) 商討及議決「戊戌年葵青新春聯歡茶敘」的活動安排

17. 主席表示，「戊戌年葵青新春聯歡茶敘」將定於 2018 年 2 月 26 日（正月十一）下午 4 時舉行。
18. 為了改善過往出席嘉賓過多，令會場過分擠迫的情況；而同時又能讓所有相關團體都有代表獲邀出席活動，經討論後，各成員一致通過減少邀請嘉賓的數目，每個地區團體只邀請一位代表出席，取消攜同嘉賓一起出席的安排。
19. 蘇麗儀女士報告，因應各位成員於第一次工作小組會議提出的意見，秘書處初步擬定的邀請流程為：秘書處會發信邀請嘉賓出席新春茶敘，並請其回覆會否出席及一起出席的嘉賓姓名。秘書處會根據回覆資料製作實名名牌，並寄出名牌紙咭予嘉賓，請其於活動當日攜同名牌紙咭到接待處領取膠夾牌進入會場。由於場地容納人數所限，獲邀嘉賓只可聯同獲實名名牌的嘉賓入場，現場並不設「嘉賓」名牌。若忘記攜帶名牌，接待處只會根據獲邀嘉賓名單為出席人士補發名牌，只有佩帶名牌人士才可進場。
20. 李志強議員建議採用標貼名牌代替塑膠名牌，既環保亦可節省郵費。
21. 經討論後，會上一致通過上述邀請流程及以標貼名牌代替塑膠名牌的建議。

22. 主席介紹以往的活動程序，並建議邀請幾個與區議會緊密合作的政府部門，包括警務處、社會福利署、房屋署、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及食物環境衛生署等部門的主要代表一同上台祝酒。會上一致通過上述建議。
23. 主席請小組成員就表演節目提供意見。
24. 李志強議員表示，由於過往多年均邀請幼稚園表演，表演內容難免重複以及缺乏新鮮感。他建議本年度安排其他表演。
25. 經討論後，會上一致通過今年暫停邀請團體表演，改為安排「財神」在現場派發「利是」，以增加活動氣氛。

（四）其他事項

26. 與會者沒有其他事項提出。

（五）下次會議日期

27. 議事既畢，如有需要召開下次會議，秘書處會另行通知。

葵青區議會
節日工作小組秘書處
二零一七年九月